

雲林律師公會 函

通訊地址：虎尾郵政第 140 號信箱
e-mail：yl.lawyer@msa.hinet.net
電話：05-6326840
傳真：05-6327573

受文者：本會一般會員及特別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0 年 03 月 30 日

發文字號：雲律字第 020 日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會與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雲林分會訂於民國 110 年 5 月 15 日(星期六)上午 9:00~12:00 假法律扶助基金會雲林分會會議室(雲林縣虎尾鎮新興路 116 號 6F)舉辦律師在職進修課程—「被害人律師於刑事程序中的訴訟策略」,有意願參加之會員請於 4 月 30 日前報名,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課程流程：08:40~09:00 報到

09:00~09:05 開場

09:05~10:25 被害人律師於刑事程序中的訴訟策略

10:25~10:40 中場休息

10:40~12:00 被害人律師於刑事程序中的訴訟策略

二、本次講師：雲林地方法院王子榮法官。

三、有意願之會員，請於 110 年 4 月 30 日前連結網址

<https://forms.gle/hVQqKPPFGvW59aqv7> 或掃描下列 QR-Code

報名，不便網路報名者，請電洽公會謝小姐報名。敬請多加利用網路報名，完成報名系統會顯示您回復的調查表，無須再以電話確認。



正本：本會一般會員及特別會員

副本：法律扶助基金會雲林分會、雲林地方法院王法官子榮

理事長

康志遠

裝

訂

線